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第 3 季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路 16 號

電話：(03)57866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6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0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0~16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6~23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3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3~54		六 ~ 三 五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4~56		三 六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7		三 七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7~58		三 八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58~59		三 九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9~60、62~65		四 十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9~60、66		四 十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60、67		四 十
	(十四) 部 門 資 訊	60~61		四 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四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3,509,479 仟元及 3,382,436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6.17% 及 8.18%；負債總額分別為 306,885 仟元及 279,780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1.10% 及 1.4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綜合淨利 6,005 仟元及綜合淨利 272,695 仟元，分別

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30% 及 12.06%；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綜合淨損 121,390 仟元及綜合淨利 486,885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10)% 及 15.19%。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有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暨附註四十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告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明 輝

陳明輝



會計師 施 景 彬

施景彬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0 月 22 日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 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9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經核閱)			(經查核)			(經核閱)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五）	\$	10,501,562	18		\$	8,633,183	20	\$	6,882,717	1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二及三五）		4,368,316	8			4,978,143	11		4,177,782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三五及三六）		2,235,335	4			732,888	2		2,120,721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二及三五）		214,879	-			132,004	-		171,145	-
130X		存貨（附註十三）		17,159,712	30			9,872,170	22		9,388,935	2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五）		26,616	-			-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十九）		428,531	1			184,168	1		171,65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4,934,951	61			24,532,556	56		22,912,953	5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五）		2,129,357	4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五）		-	-			2,053,087	5		1,603,436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三五）		-	-			90,641	-		91,181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五）		22,180	-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三五）		-	-			27,390	-		27,30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五及三七）		18,388,994	32			16,258,622	37		15,490,334	3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40,705	-			45,808	-		50,1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九）		1,184,026	2			997,664	2		996,677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八、三五及三七）		188,167	1			168,505	-		168,76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十九）		18,696	-			19,626	-		19,69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972,125	39			19,661,343	44		18,447,588	45
1XXX		資 產 總 計		\$ 56,907,076	100			\$ 44,193,899	100		\$ 41,360,541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七）	\$	10,398	-		\$	-	-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一及三五）		3,009,588	5			2,787,531	6		2,733,235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五及三六）		9,237,150	16			3,414,139	8		3,737,959	9
220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附註二八、三五及三六）		1,753,147	3			1,130,162	3		602,626	1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三五）		633,428	1			673,604	1		302,883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及三五）		1,374,292	3			1,469,264	3		1,212,448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五及三六）		-	-			-	-		4,93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九）		192,699	-			2,030	-		5,13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30,862	-			311,027	1		242,123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五及三七）		1,985,593	4			3,178,666	7		8,233,416	2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523,034	1			93,446	-		94,92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750,191	33			13,059,869	29		17,169,686	4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三五及三七）		7,503,701	13			4,859,729	11		962,64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561,049	3			1,610,438	4		1,518,375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10,757	-			7,516	-		5,38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075,507	16			6,477,683	15		2,486,399	6
2XXX		負債總計		27,825,698	49			19,537,552	44		19,656,085	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六）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405,740	32			18,049,385	41		18,050,281	44
3170		特許銷股本	(	2,821	-		(	1,627	-	(	897	-
3100		股本小計		18,402,919	32			18,047,758	41		18,049,384	44
3200		資本公積	(	145,756	-		(	207,088	-	(	225,84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1,360	1			-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4,275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762,889	19			5,413,602	12		2,942,231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378,524	20			5,413,602	12		2,942,231	7
3400		其他權益	(	395,661	(	1		1,560,451	3		1,096,979	3
3500		庫藏股票	(	159,061	-		(	159,061	-	(	159,061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9,080,965	51			24,655,662	56		21,703,685	5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二六）		413	-			685	-		771	-
3XXX		權益總計		29,081,378	51			24,656,347	56		21,704,456	5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56,907,076	100			\$ 44,193,899	100		\$ 41,360,54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10 月 22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七及三六)	\$ 10,030,250	100	\$ 10,467,282	100	\$ 27,971,707	100	\$ 23,640,24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二五、二八及三六)	6,484,505	65	6,445,720	62	16,580,590	59	15,587,608	66
5900	營業毛利	3,545,745	35	4,021,562	38	11,391,117	41	8,052,636	34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二八及三六)								
6100	推銷費用	307,502	3	291,256	3	911,625	3	804,100	3
6200	管理費用	409,547	4	448,061	4	1,277,709	5	1,112,90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65,783	10	1,184,110	11	3,306,330	12	3,038,620	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82,832	17	1,923,427	18	5,495,664	20	4,955,622	21
6900	營業淨利	1,762,913	18	2,098,135	20	5,895,453	21	3,097,014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八)	92,793	1	70,905	1	163,088	-	129,55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八)	95,473	1	9,531	-	195,676	1	(108,05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八)	(33,103)	(1)	(50,578)	(1)	(107,669)	-	(164,40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5,163	1	29,858	-	251,095	1	(142,906)	-
7900	稅前淨利	1,918,076	19	2,127,993	20	6,146,548	22	2,954,108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九)	(1,914)	-	(4,954)	-	(21,102)	-	(12,331)	-
8200	本期淨利	1,916,162	19	2,123,039	20	6,125,446	22	2,941,777	13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六及三五)	66,274	1	-	-	(418,774)	(1)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六)	(6,075)	-	2,780	-	71,675	-	(60,12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六)	-	-	134,889	2	-	-	323,790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0,199	1	137,669	2	(347,099)	(1)	263,66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76,361	20	\$ 2,260,708	22	\$ 5,778,347	21	\$ 3,205,446	1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916,130	19	\$ 2,123,322	20	\$ 6,125,524	22	\$ 2,942,231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32	-	(283)	-	(78)	-	(454)	-
8600		\$ 1,916,162	19	\$ 2,123,039	20	\$ 6,125,446	22	\$ 2,941,777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976,331	20	\$ 2,260,993	22	\$ 5,778,426	21	\$ 3,205,907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30	-	(285)	-	(79)	-	(461)	-
8700		\$ 1,976,361	20	\$ 2,260,708	22	\$ 5,778,347	21	\$ 3,205,446	14
	每股盈餘(附註三十)								
9710	基 本	\$ 1.05		\$ 1.18		\$ 3.37		\$ 1.64	
9810	稀 釋	\$ 1.02		\$ 1.15		\$ 3.25		\$ 1.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10 月 22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南

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22 日
(價值單位：美元，所有金額均按美金換算)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資 產				負 債				所 有 者 權 益			
		非 流 動		流 動		非 流 動		流 動		股本		資本公積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股 本	公 積 金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應 收 帳 款	應 付 帳 款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10月22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蕭坤甫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146,548	\$ 2,954,108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24,030	1,458,096
A20200	攤銷費用	20,351	21,533
A20900	財務成本	107,669	164,406
A21200	利息收入	(30,619)	(18,150)
A21300	股利收入	(105,698)	(86,724)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56,058	179,71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17,919)	(9,76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8,333)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2,51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485
A24100	外幣淨兌換(利益)損失	(96,351)	83,5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642,346	(1,090,40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33,537)	(1,600,85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2,093)	(50,322)
A31200	存 貨	(7,287,542)	(2,301,51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4,359)	31,261
A32125	合約負債	(42,285)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9,511	148,80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54,934	2,575,907
A3218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622,985	602,6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6,240)	32,28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839
A32200	負債準備	(29,323)	19,0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2,996	39,13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9,389)	(14,9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812,073	3,138,3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839	17,71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5,695	86,00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8,794)	(166,82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795)	(9,84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812,018</u>	<u>3,065,39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43,582	\$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965)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6,916)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3,89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10,445)	(1,341,57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85	19,34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1)	(1,61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5	1,15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5,298)	(48,062)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	13,00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9,772)	6,23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30	67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04,839)	(1,381,6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971,59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371,59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200,000	5,115,00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751,845)	(5,835,96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153	3,45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10)	(887)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	(9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04,776)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363	5,70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1,293)	(1,112,78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2,493	(56,58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868,379	514,37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33,183	6,368,33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501,562	\$ 6,882,7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10 月 22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敏求



經理人：盧志遠



會計主管：葉沛甫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8 年 12 月 9 日設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12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記憶體晶片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暨有關產品之委託設計、開發及顧問諮詢，並兼營相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4 年 3 月 15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業於 107 年 10 月 22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0,641	\$ 484,3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3,087	2,053,087
原始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7,390	27,390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978,143	4,978,143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首次適用之調整	調整後帳面金額 (IFRS 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2,537,405	\$ 2,537,4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3,087	(2,053,087)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7,390	27,3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641	(90,641)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27,390	(27,390)	-
其他項目	42,022,781	-	42,022,781
資 產	<u>\$ 44,193,899</u>	<u>\$ 393,677</u>	<u>\$ 44,587,57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帳面金額 (IFRS 9)
負債	<u>\$ 19,537,552</u>	<u>\$ -</u>	<u>\$ 19,537,552</u>
保留盈餘	\$ 5,413,602	\$ 2,158,766	\$ 7,572,368
其他權益	1,560,451	(1,765,089)	(204,638)
其他項目	<u>17,682,294</u>	<u>-</u>	<u>17,682,294</u>
權益	<u>\$ 24,656,347</u>	<u>\$ 393,677</u>	<u>\$ 25,050,024</u>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31,234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 393,677 仟元。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增加 112,903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158,766 仟元。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依 IFRS 15 判斷合併公司於移轉前已取得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故係該交易中之主理人。適用 IFRS 15 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暴露於商品或勞務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作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之判斷，對前述交易係以主理人處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預收收入之減少。

附退貨權之銷售於認列收入時係認列退款負債（其他負債）。適用 IFRS 15 前，認列收入時係同時認列退貨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帳面金額
負債準備—流動	\$ 311,027	(\$ 250,842)	\$ 60,185
合約負債—流動	-	52,683	52,683
其他流動負債	104,034	198,159	302,193
負債影響		<u>\$ -</u>	

於 107 年繼續採 IAS 18 處理，其與採 IFRS 15 處理之差異：

	107年9月30日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 10,398)
負債準備	329,11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18,713)
負債增加（減少）	<u>\$ -</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合併公司將所承租之園區宿舍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主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1、IAS 12 及 IAS 23「借款成本」。其中 IAS 23 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表五。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3.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應採用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相同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應一致地採用同方式。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與長期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8	\$ 188	\$ 12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091,656	6,137,700	5,671,480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3,409,758	2,495,295	1,211,116
	<u>\$ 10,501,562</u>	<u>\$ 8,633,183</u>	<u>\$ 6,882,717</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9月30日
<u>非流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376,454
未上市（櫃）股票	<u>326,243</u>
小計	1,702,697
國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388,500
未上市（櫃）股票	<u>38,160</u>
	<u>\$ 2,129,35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及十。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7 月及 8 月，按公允價值 43,582 仟元出售 Key ASIC Bhd 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99,070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股利收入分別為 62,051 仟元及 105,698 仟元，與 107 年 9 月 30 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金額為 1,702,697 仟元。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u>107年9月30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	<u>\$ 26,616</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	<u>\$ 22,180</u>

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利率年率皆為 2.73%。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一。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櫃股票	\$ 1,411,374	\$ 1,031,215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u>641,713</u>	<u>572,221</u>
	<u>\$ 2,053,087</u>	<u>\$ 1,603,436</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58,500	\$ 58,500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32,141</u>	<u>32,681</u>
	<u>\$ 90,641</u>	<u>\$ 91,181</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90,641</u>	<u>\$ 91,181</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之定期存款	<u>\$ 27,390</u>	<u>\$ 27,306</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 2.73%。

十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385,128	\$ 4,994,955	\$ 4,195,242
減：備抵損失	(<u>16,812</u>)	(<u>16,812</u>)	(<u>17,460</u>)
	<u>\$ 4,368,316</u>	<u>\$ 4,978,143</u>	<u>\$ 4,177,782</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171,036	\$ 123,558	\$ 126,765
其 他	<u>43,843</u>	<u>8,446</u>	<u>44,380</u>
	<u>\$ 214,879</u>	<u>\$ 132,004</u>	<u>\$ 171,145</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約 60 天。

在銷貨給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機制，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合併公司將客戶依其信用等級及交易型態，區分不同客戶群組，並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9月30日
未逾期末減損	<u>\$ 4,231,524</u>
已逾期末減損	
60 天內	124,328
61 天至 120 天	71
121 天以上	<u>12,393</u>
合 計	<u>\$ 4,368,31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大部分應收帳款未持有擔保品。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 年 1 月 1 日及 107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16,812</u>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約 60 天。備抵呆帳係評估每個客戶的信用及財務狀況，並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銷貨給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機制，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故尚無減損疑慮。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未逾期未減損	\$ 4,836,700	\$ 4,106,221
已逾期未減損		
60 天內	134,372	63,470
61 天至 120 天	5,343	5,372
121 天以上	1,728	2,719
合 計	<u>\$ 4,978,143</u>	<u>\$ 4,177,78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大部分應收帳款未持有擔保品。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及 9 月 30 日餘額	<u>\$ 17,460</u>	<u>\$ -</u>	<u>\$ 17,460</u>

截至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已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皆為 16,812 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未有逾期情事，經評估未有可回收性不確定之情事，故無需提列備抵呆帳。

十三、存 貨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製成品及商品	\$ 1,538,148	\$ 923,904	\$ 1,030,956
在 製 品	14,734,402	8,361,909	7,795,312
原 物 料	<u>887,162</u>	<u>586,357</u>	<u>562,667</u>
	<u>\$ 17,159,712</u>	<u>\$ 9,872,170</u>	<u>\$ 9,388,935</u>

合併公司之銷貨成本包含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變動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及淨變現價值提升而認列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列示如下：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u>\$ 563,139</u>	<u>(\$ 37,912)</u>	<u>\$ 1,121,345</u>	<u>(\$ 505,043)</u>

十四、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公司 107 年 9 月 30 日直接或間接持有之子公司包括潤宏投資有限公司（潤宏公司）、惠盈投資有限公司（惠盈公司）、全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宏公司）、Macronix America Inc.（MX 美國公司）、Macronix (BVI) Co., Ltd.（MXBVI 公司）、Mxtran Holding (Samoa) Co., Ltd.（全宏薩摩亞公司）、全宏香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宏香港公司）、New Trend Technology Inc.（NTTI 公司）、Macronix (Asia) Limited（MX 亞洲公司）、Macronix Pte. Ltd.（MX 新加坡公司）、Macronix Europe NV.（MX 歐洲公司）、旺宏（香港）有限公司（MX 香港公司）及旺宏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MX 蘇州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 9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本公司	潤宏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惠盈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及潤宏公司	全宏公司	行動付費控制 IC 及服務	94.84	94.84	94.84
本公司	MX 美國公司	市場行銷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MXBVI 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全宏公司	全宏薩摩亞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全宏薩摩亞公司	全宏香港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MXBVI 公司	NTTI 公司	IC 設計	100.00	100.00	100.00
MXBVI 公司	MX 亞洲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	100.00	100.00
MXBVI 公司	MX 新加坡公司	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MXBVI 公司	MX 歐洲公司	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MXBVI 公司	MX 香港公司	市場行銷	100.00	100.00	100.00
MX 香港公司	MX 蘇州公司	集成電路系統軟件之研發	100.00	100.00	100.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除 MX 香港公司外，皆屬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自有土地	\$ 1,252,911	\$ -	\$ -	\$ 16,832	\$ -	\$ 1,269,743
建築物	24,472,226	-	3,162	(6,384)	315,860	24,778,540
機器設備	85,198,564	-	379,615	-	1,371,894	86,190,843
研發設備	3,229,384	1,190	40	(870)	519,036	3,748,700
運輸設備	23,224	2,020	8,294	(63)	7,080	23,967
租賃改良	40,132	-	-	(398)	-	39,734
什項設備	1,157,900	5,396	6,871	(833)	23,721	1,179,313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587,750	3,644,575	-	14	(2,237,591)	3,994,748
	<u>117,962,091</u>	<u>\$ 3,653,181</u>	<u>\$ 397,982</u>	<u>\$ 8,298</u>	<u>\$ -</u>	<u>121,225,58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自有土地	369,767	\$ -	\$ -	\$ 9,505	\$ -	379,272
建築物	19,837,641	280,265	3,162	(1,687)	-	20,113,057
機器設備	78,465,322	1,082,026	379,615	-	29,531	79,197,264
研發設備	1,872,724	136,351	40	(692)	(29,531)	1,978,812
運輸設備	21,575	1,033	7,362	35	-	15,281
租賃改良	37,191	939	-	(411)	-	37,719
什項設備	1,099,249	23,416	6,737	(739)	-	1,115,189
	<u>101,703,469</u>	<u>\$ 1,524,030</u>	<u>\$ 396,916</u>	<u>\$ 6,011</u>	<u>\$ -</u>	<u>102,836,594</u>
期末淨額	<u>\$ 16,258,622</u>					<u>\$ 18,388,994</u>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合 併 個 體 變 動 影 響 數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自有土地	\$ 1,307,700	\$ -	\$ -	(\$ 43,788)	\$ -	\$ -	\$ 1,263,912
建 築 物	24,387,886	-	1,214	(3,267)	-	75,285	24,458,690
機器設備	82,761,938	-	417,954	-	-	2,788,388	85,132,372
研發設備	5,971,627	4,312	52,303	(374)	(6,888)	(2,552,893)	3,363,481
運輸設備	24,990	-	2,650	(21)	-	900	23,219
租賃改良	41,540	-	478	(867)	-	-	40,195
什項設備	1,148,741	3,194	28,291	(1,979)	(2,000)	28,444	1,148,109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385,626	1,473,136	-	(24)	-	(340,124)	1,518,614
	<u>116,030,048</u>	<u>\$ 1,480,642</u>	<u>\$ 502,890</u>	<u>(\$ 50,320)</u>	<u>(\$ 8,888)</u>	<u>\$ -</u>	<u>116,948,59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自有土地	400,705	\$ -	\$ -	(\$ 24,726)	\$ -	\$ -	375,979
建 築 物	19,477,378	271,386	1,214	(607)	-	-	19,746,943
機器設備	75,819,885	1,032,342	417,299	-	-	1,777,310	78,212,238
研發設備	3,665,960	128,431	44,731	(319)	(6,080)	(1,777,310)	1,965,951
運輸設備	23,119	971	2,650	(19)	-	-	21,421
租賃改良	34,366	3,776	478	(751)	-	-	36,913
什項設備	1,108,176	21,190	26,946	(1,794)	(1,813)	-	1,098,813
	<u>100,529,589</u>	<u>\$ 1,458,096</u>	<u>\$ 493,318</u>	<u>(\$ 28,216)</u>	<u>(\$ 7,892)</u>	<u>\$ -</u>	<u>101,458,258</u>
期末淨額	<u>\$ 15,500,459</u>						<u>\$ 15,490,334</u>

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由於並無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為營運目的於美國購置土地，目前處於閒置狀態，於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之帳面餘額皆為 9,579 仟美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1 至 40 年
電力設備	11 至 20 年
廠務設備	6 至 15 年
景觀工程	20 年
機器設備	4 至 11 年
研發設備	5 至 11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租賃改良	3 至 16 年
什項設備	2 至 16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六、無形資產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89,003	\$ 15,298	\$ 24,892	(\$ 318)	\$ 79,091
專 利 權	4,743	-	4,743	-	-
其 他	24,722	-	11,722	-	13,000
	<u>118,468</u>	<u>\$ 15,298</u>	<u>\$ 41,357</u>	<u>(\$ 318)</u>	<u>92,091</u>
累計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	52,945	\$ 17,101	\$ 24,892	(\$ 268)	44,886
專 利 權	4,743	-	4,743	-	-
其 他	14,972	3,250	11,722	-	6,500
	<u>72,660</u>	<u>\$ 20,351</u>	<u>\$ 41,357</u>	<u>(\$ 268)</u>	<u>51,386</u>
期末淨額	<u>\$ 45,808</u>				<u>\$ 40,705</u>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提 列 減 損 損 失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166,776	\$ 35,062	\$ 114,286	(\$ 203)	\$ -	\$ 87,349
專 利 權	10,739	-	5,994	-	-	4,745
其 他	<u>15,820</u>	<u>13,000</u>	<u>514</u>	<u>-</u>	<u>-</u>	<u>28,306</u>
	<u>193,335</u>	<u>\$ 48,062</u>	<u>\$ 120,794</u>	<u>(\$ 203)</u>	<u>\$ -</u>	<u>120,400</u>
累計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	142,034	\$ 19,105	\$ 114,286	(\$ 199)	\$ 1,331	47,985
專 利 權	5,904	167	1,328	-	-	4,743
其 他	<u>15,573</u>	<u>2,261</u>	<u>513</u>	<u>-</u>	<u>154</u>	<u>17,475</u>
	<u>163,511</u>	<u>\$ 21,533</u>	<u>\$ 116,127</u>	<u>(\$ 199)</u>	<u>\$ 1,485</u>	<u>70,203</u>
期末淨額	<u>\$ 29,824</u>					<u>\$ 50,19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6 年
專 利 權	1 至 3 年
其 他	1 至 3 年

十七、預付租賃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502	\$ 516	\$ 515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18,696</u>	<u>19,626</u>	<u>19,695</u>
	<u>\$ 19,198</u>	<u>\$ 20,142</u>	<u>\$ 20,210</u>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完成取得該土地使用權證明。

十八、其他金融資產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非流動</u>			
受限制定期存款(附註三七)	\$ 157,665	\$ 134,231	\$ 134,231
存出保證金	11,824	11,934	11,641
長期應收款	18,678	22,340	22,890
	<u>\$ 188,167</u>	<u>\$ 168,505</u>	<u>\$ 168,762</u>

十九、其他資產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流動</u>			
預付款	\$ 425,499	\$ 180,825	\$ 168,415
留抵稅額	2,530	2,827	2,723
預付租賃款	502	516	515
	<u>\$ 428,531</u>	<u>\$ 184,168</u>	<u>\$ 171,653</u>
<u>非流動</u>			
預付租賃款	<u>\$ 18,696</u>	<u>\$ 19,626</u>	<u>\$ 19,695</u>

二十、借款

長期借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7,450,411	\$ 6,638,754	\$ 7,627,643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2,062,500	1,430,000	1,580,000
	9,512,911	8,068,754	9,207,64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985,593	3,178,666	8,233,416
減：銀行相關交易費用	23,617	30,359	11,586
長期借款	<u>\$ 7,503,701</u>	<u>\$ 4,859,729</u>	<u>\$ 962,641</u>
利率區間	1.23%~1.97%	1.48%~2.21%	1.48%~2.21%

	期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擔保新台幣聯貸借款	自 106.12 至 111.12	\$ 6,050,000	\$ 5,300,000	\$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6.09 至 111.09	500,000	500,000	500,000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6.08 至 108.02	262,500	350,000	35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4.01 至 109.01	94,463	141,694	157,437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2.10 至 107.10	50,000	200,000	25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2.12 至 107.12	42,051	166,962	208,153
擔保日幣借款	自 103.03 至 108.03	13,897	34,098	41,677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7.09 至 108.12	800,000	-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7.09 至 110.09	700,000	-	-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7.09 至 109.09	400,000	-	-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7.09 至 110.09	300,000	-	-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7.09 至 109.09	300,000	-	-
擔保新台幣借款	106.12 清償	-	-	800,000
擔保新台幣聯貸借款	106.12 清償	-	-	5,320,376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107.01 清償	-	210,000	28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107.02 清償	-	6,000	15,000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107.04 清償	-	70,000	150,000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107.08 清償	-	800,000	80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107.09 清償	-	290,000	33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985,593	3,178,666	8,233,416
相關交易費用		23,617	30,359	11,586
長期借款總額		<u>\$ 7,503,701</u>	<u>\$ 4,859,729</u>	<u>\$ 962,641</u>

合併公司為償還既有負債、購置機器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於 106 年 11 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 7 家金融機構簽訂 5 年期總額度為 77 億元之聯貸契約。

上述銀行借款業已開立票據供存出保證使用，且於保證之責任終止時可收回註銷。

此外，合併公司之浮動借款利率係每 1 至 3 個月重設一次。

合併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受有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合併公司 107 上半年度各項之財務比率均符合前述財務比率限制規定。

長期借款擔保之情形，請參照附註三七。

二一、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付票據	\$ -	\$ 826	\$ -
應付帳款	<u>3,009,588</u>	<u>2,786,705</u>	<u>2,733,235</u>
	<u>\$ 3,009,588</u>	<u>\$ 2,787,531</u>	<u>\$ 2,733,235</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二、其他應付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付專利權	\$ 223,959	\$ 180,449	\$ 126,317
應付修繕維護費	201,120	181,744	153,467
應付獎金	147,037	253,777	132,770
應付保險費	87,224	67,220	71,755
應付不休假代金	74,952	56,167	54,260
其 他	640,000	729,907	673,825
	<u>\$ 1,374,292</u>	<u>\$ 1,469,264</u>	<u>\$ 1,212,448</u>

二三、其他負債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流 動</u>			
退款負債（附註二七）	\$ 329,111	\$ -	\$ -
代收 款	178,787	38,361	43,489
其 他	15,136	55,085	51,439
	<u>\$ 523,034</u>	<u>\$ 93,446</u>	<u>\$ 94,928</u>
<u>非 流 動</u>			
存入保證金	\$ 9,934	\$ 6,715	\$ 3,865
其 他	823	801	1,518
	<u>\$ 10,757</u>	<u>\$ 7,516</u>	<u>\$ 5,383</u>

二四、負債準備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流 動</u>			
員工福利(一)	\$ 30,862	\$ 60,185	\$ 57,865
退貨及折讓(二)(三)	-	250,842	184,258
	<u>\$ 30,862</u>	<u>\$ 311,027</u>	<u>\$ 242,123</u>

	員 工 福 利	退 貨 及 折 讓	合 計
107年1月1日餘額	\$ 60,185	\$ 250,842	\$ 311,027
追溯適用IFRS15之影響數	-	(250,842)	(250,842)
本期新增	30,832	-	30,832
本期迴轉／沖銷	(60,180)	-	(60,180)
淨兌換差額	25	-	25
107年9月30日餘額	<u>\$ 30,862</u>	<u>\$ -</u>	<u>\$ 30,862</u>

- (一)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包含員工既得長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 (二) 106 年相關之產品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 (三) 合併公司自 10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將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於退款負債，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前述退款負債金額 329,111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二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全宏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香港、美國、歐洲、日本、韓國、新加坡及大陸子公司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例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合併公司對於此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5,820 仟元、5,616 仟元、17,461 仟元及 17,128 仟元。

另合併公司依「高階管理人退休辦法」於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 2,293 仟元及 2,849 仟元之退休金；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 6,880 仟元及 8,547 仟元之退休金成本。

二六、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550,000</u>	<u>6,550,000</u>	<u>6,550,000</u>
額定股本	<u>\$ 65,500,000</u>	<u>\$ 65,500,000</u>	<u>\$ 65,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1,840,574</u>	<u>1,804,939</u>	<u>1,805,028</u>
已發行股本	<u>\$ 18,405,740</u>	<u>\$ 18,049,385</u>	<u>\$ 18,050,28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以改善財務結構，擬減少股本 18,651,070 仟元，銷除 1,865,107 仟股，減資比率約為 51%。該減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6 年 6 月 26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依股東會授權由董事長訂定 106 年 6 月 29 日為減資基準日，後奉科管局核准變更登記在案。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8,058,953 仟元，發行股份為 1,805,895 仟股。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864,704 仟股及 65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	\$ -	\$ 109,401
受領贈與	37	37	37
庫藏股票交易	<u>6,422</u>	<u>6,422</u>	<u>6,422</u>
	<u>\$ 6,459</u>	<u>\$ 6,459</u>	<u>\$ 115,860</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 4,609	\$ 4,609	\$ 4,609
庫藏股票交易	<u>21,999</u>	<u>20,080</u>	<u>20,080</u>
	<u>\$ 26,608</u>	<u>\$ 24,689</u>	<u>\$ 24,689</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 178,823)</u>	<u>(\$ 238,236)</u>	<u>(\$ 366,39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 106 年 5 月 26 日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八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屬資本密集產業，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前項股東紅利得經股東會決議，保留其全部或部分為未分配盈餘，於其後年度一併或分別發放。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股利政策依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但仍得視財務、業務或經營狀況以股票股利分派前開盈餘，其比例以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 50% 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41,360	
特別盈餘公積	74,275	
現金股利	1,804,776	\$ 1.0
股票股利	360,955	0.2

上述盈餘轉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7 年 7 月 13 日核准申報生效，經董事會訂定 107 年 9 月 1 日為增資配股基準日後，報奉科管局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85,183)	(\$ 8,565)
追溯適用 IFRS9 之影響數	(146,758)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71,675</u>	(<u>60,114</u>)
期末餘額	<u>(\$160,266)</u>	<u>(\$ 68,679)</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金 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56,774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u>323,790</u>
106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1,280,564</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1,731,234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731,234</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u>\$ -</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12,903</u>
期初餘額 (IFRS 9)	112,903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u>418,774</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305,871</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99,070</u>
期末餘額	<u>(\$206,801)</u>

4.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3 年 6 月 18 日及 105 年 6 月 16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三一。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85,600)	(\$306,958)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56,058	179,717
離職率變動調整	948	12,335
期末餘額	<u>(\$ 28,594)</u>	<u>(\$114,906)</u>

(五) 非控制權益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685	\$ 1,686
本期淨損	(78)	(45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兌換差額	1	(5)
處分子公司	-	(456)
員工認股權失效	(195)	-
期末餘額	<u>\$ 413</u>	<u>\$ 771</u>

(六) 庫藏股票

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07 年 9 月 30 日</u>			
惠盈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1,957	\$ 159,061	\$ 49,796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惠盈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1,918	159,061	84,786
<u>106 年 9 月 30 日</u>			
惠盈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1,918	159,061	92,65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9 日辦理減資，減資後之庫藏股股數為 1,918 仟股，請參閱附註二六之(一)。

二七、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產 品 別</u>		
Flash	\$ 5,655,268	\$ 18,623,597
ROM	3,787,651	7,328,926
Foundry	580,204	1,999,613
Others	<u>7,127</u>	<u>19,571</u>
	<u>\$ 10,030,250</u>	<u>\$ 27,971,707</u>

(二)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帳列流動負債）	107年9月30日 <u>\$ 10,398</u>
--------------	-------------------------------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2,051</u>	<u>\$ 52,268</u>

二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股利收入	\$ 62,051	\$ 47,493	\$ 105,698	\$ 86,724
利息收入	10,582	5,018	30,619	18,150
其 他	<u>20,160</u>	<u>18,394</u>	<u>26,771</u>	<u>24,681</u>
	<u>\$ 92,793</u>	<u>\$ 70,905</u>	<u>\$ 163,088</u>	<u>\$ 129,55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淨益（損）	\$ 100,644	\$ 7,130	\$ 206,147	(\$ 93,096)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三二）	-	5,357	-	(2,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損益）	-	-	180	-
減損損失	-	-	-	(1,485)
其他損失	(5,171)	(2,956)	(10,651)	(10,957)
	<u>\$ 95,473</u>	<u>\$ 9,531</u>	<u>\$ 195,676</u>	<u>(\$ 108,055)</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 38,230	\$ 50,630	\$ 117,182	\$ 164,494
其他利息費用	-	-	1,223	18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5,127)	(52)	(10,736)	(106)
	<u>\$ 33,103</u>	<u>\$ 50,578</u>	<u>\$ 107,669</u>	<u>\$ 164,40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利息資本化金額	\$ 5,127	\$ 52	\$ 10,736	\$ 106
利息資本化平均年利率	1.75%	0.90%	1.38%	0.90%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5,284	\$ 399,439	\$ 1,288,444	\$ 1,204,219
營業費用	<u>82,561</u>	<u>82,360</u>	<u>235,586</u>	<u>253,877</u>
	<u>\$ 527,845</u>	<u>\$ 481,799</u>	<u>\$ 1,524,030</u>	<u>\$ 1,458,09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11	\$ 2,995	\$ 6,992	\$ 11,596
營業費用	<u>4,675</u>	<u>3,625</u>	<u>13,359</u>	<u>9,937</u>
	<u>\$ 6,486</u>	<u>\$ 6,620</u>	<u>\$ 20,351</u>	<u>\$ 21,53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五)				
確定提撥計畫	\$ 64,829	\$ 62,695	\$ 188,942	\$ 181,484
確定福利計畫	<u>8,113</u>	<u>8,465</u>	<u>24,341</u>	<u>25,675</u>
	72,942	71,160	213,283	207,159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5,764	54,557	56,058	179,717
其他員工福利	<u>1,756,432</u>	<u>1,934,549</u>	<u>5,400,705</u>	<u>4,825,36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845,138</u>	<u>\$ 2,060,266</u>	<u>\$ 5,670,046</u>	<u>\$ 5,212,24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45,955	\$ 949,463	\$ 2,606,835	\$ 2,394,906
營業費用	<u>999,183</u>	<u>1,110,803</u>	<u>3,063,211</u>	<u>2,817,339</u>
	<u>\$ 1,845,138</u>	<u>\$ 2,060,266</u>	<u>\$ 5,670,046</u>	<u>\$ 5,212,245</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 106 年 5 月 26 日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獲利扣除累積虧損後餘額之 15%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u>\$ 346,289</u>	<u>\$ 383,733</u>	<u>\$ 1,106,663</u>	<u>\$ 531,729</u>
董事酬勞	<u>\$ 46,172</u>	<u>\$ 51,165</u>	<u>\$ 147,555</u>	<u>\$ 70,897</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05 年度為待彌補虧損，故未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07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u>\$997,202</u>	<u>\$ -</u>
董事酬勞	<u>\$132,960</u>	<u>\$ -</u>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897	\$ 4,926	\$ 23,208	\$ 12,1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184,257	-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7	28	(186,363)	18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14</u>	<u>\$ 4,954</u>	<u>\$ 21,102</u>	<u>\$ 12,331</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十、每股盈餘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1.05</u>	<u>\$ 1.18</u>	<u>\$ 3.37</u>	<u>\$ 1.64</u>
稀釋每股盈餘	<u>\$ 1.02</u>	<u>\$ 1.15</u>	<u>\$ 3.25</u>	<u>\$ 1.59</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7 年 9 月 1 日。因追溯調整，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 1.20	\$ 1.64
稀釋每股盈餘	\$ 1.18	\$ 1.59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916,130</u>	<u>\$ 2,123,322</u>	<u>\$ 6,125,524</u>	<u>\$ 2,942,23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22,362	1,801,462	1,820,052	1,797,93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588	35,527	17,206	37,107
員工酬勞	<u>43,484</u>	<u>7,945</u>	<u>49,104</u>	<u>11,00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80,434</u>	<u>1,844,934</u>	<u>1,886,362</u>	<u>1,846,05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一、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

全宏公司

全宏公司於100年8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344仟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一股，皆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交付。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6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授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全宏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憑證行使價格與認股比例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全宏公司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情形彙總如下：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 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 股)
期初餘額	688	\$ 10.00
本期註銷	(688)	-
期末餘額	-	10.00

全宏公司對於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加權平均股價	\$ 3.23
行使價格	10.00
預期波動率	44.82%
預期存續期間	4.25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11%

全宏公司於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元。
於106年9月30日，全宏公司估計於未來剩餘既得期間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認股權之比例為0%。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仟股

股 東 會 預 計 發 行 董 事 會 決 議 給 與 增 資 實 際 發 行 給 與 日 通 過 日 期 股 數 股 數 給 與 日 基 準 日 股 數 公 平 價 值						
103.06.18	123,251	38,365	103.08.28	103.12.25	37,301	\$7.76
		62,213	104.03.16	104.07.22	61,279	6.82
105.06.16	123,535	58,971	105.10.25	106.01.03	57,476	4.73

員工達成以下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時，得按比率既得其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1年，且任職屆滿日前最近一次核定之績效評等達 Successful(含)以上者，可既得其獲配股數之40%；
2.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2年，且任職屆滿日前最近一次核定之績效評等達 Successful(含)以上者，可既得其獲配股數之30%。

3. 自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3 年，且任職屆滿日前最近一次核定之績效評等達 Successful (含) 以上者，可既得其獲配股數之 30%。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應以股票信託保管方式辦理。
3. 除前二項規定外，依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股東會之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配之股利，不受既得條件之限制。

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由本公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資訊彙總如下：

	股 數 (仟 股)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24,461	103,593
本期既得	(8,070)	(21,783)
本期失效 (註 1 及 2)	(579)	(3,513)
減資銷除 (註 3)	-	(42,737)
期末餘額	<u>15,812</u>	<u>35,560</u>

註 1：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失效股數包含待註銷股數 282 仟股及已註銷股數 297 仟股。

註 2：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失效股數含待註銷股數 89 仟股、已註銷股數 1,929 仟股及 105 年 10 月 25 日給與股數與實際發行股數之差額 1,495 仟股。

註 3：依 106 年 6 月 29 日之減資比例銷除 42,737 仟股。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5,764 仟元及 54,557 仟元；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56,058 仟元及 179,717 仟元。

三二、處分子公司

迅宏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2 日股東會通過解散清算案，合併公司對迅宏公司及其子公司喪失控制力。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106年3月22日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92
其他應收款	365
其 他	26,792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822)
處分之淨資產	<u>\$ 31,222</u>

(二)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喪失控制日剩餘投資之公允 價值	\$ 22,889
處分之淨資產	(31,222)
喪失控制日之非控制權益	459
處分損失	<u>(\$ 7,874)</u>

三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辦公室處所、員工宿舍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5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辦公室處所、員工宿舍及辦公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不超過 1 年	\$ 91,051	\$ 90,693	\$ 84,780
1~5 年	313,940	294,905	306,160
超過 5 年	771,252	757,101	774,551
	<u>\$ 1,176,243</u>	<u>\$ 1,142,699</u>	<u>\$ 1,165,491</u>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最低租賃給付	<u>\$ 36,316</u>	<u>\$ 29,315</u>	<u>\$ 103,064</u>	<u>\$ 97,664</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2 至 5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不超過 1 年	\$ 265	\$ 279	\$ 563
1~5 年	<u>92</u>	<u>291</u>	<u>726</u>
	<u>\$ 357</u>	<u>\$ 570</u>	<u>\$ 1,289</u>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的前提下，藉由調整債務與權益最適化，以達成股東權益極大化。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考慮所在產業規模、成長性，設定產品發展藍圖及市場佔有率，並據以就所需產能、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及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毛利率、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工具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9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 1,376,454	\$ -	\$ -	\$ 1,376,454
－國外上市（櫃）	388,500	-	-	388,500
－國內外未上市（櫃）	-	-	364,403	364,403
	<u>\$ 1,764,954</u>	<u>\$ -</u>	<u>\$ 364,403</u>	<u>\$ 2,129,35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 1,411,374	\$ -	\$ -	\$ 1,411,374
－國外上市（櫃）	641,713	-	-	641,713
	<u>\$ 2,053,087</u>	<u>\$ -</u>	<u>\$ -</u>	<u>\$ 2,053,087</u>

106 年 9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 1,031,215	\$ -	\$ -	\$ 1,031,215
－國外上市（櫃）	572,221	-	-	572,221
	<u>\$ 1,603,436</u>	<u>\$ -</u>	<u>\$ -</u>	<u>\$ 1,603,436</u>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484,3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9,915)
期末餘額	<u>\$364,403</u>
當期末實現損益	<u>(\$119,915)</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或按其同業股票於活絡市場成交價格採市場法評價並調整流動性，得其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14,672,113	\$ 13,548,4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2,143,728	1,694,6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17,557,05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29,357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4）	25,496,899	17,513,095	17,177,61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付設備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恪遵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各合併個體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者計算。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分別升值 3% 及 10%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該變動率係為集團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稅前淨利減少 (增加)	\$ 63,539	\$ 71,190
		(\$ 150,147)
		\$ 113,504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日幣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由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採購金額增加，導致期末以外幣計價之應付帳款餘額增加，使日幣淨負債增加。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未償還之銀行借款，合併公司之長期借款係為浮動利率，故利率之變動會影響未來之現金流量，但不會影響公允價值。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借款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

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50 個基點，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35,673 仟元及 34,529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

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 10%，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212,936 仟元及 160,34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營運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增加擔保品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險合約。

107年9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合計之百分比為59%、51%及63%，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彙總列示預計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7 年 9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超過 1 年 3 年以內	超過 3 年 5 年以內	5 年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6,336,716	\$ -	\$ -	\$ -	\$ 16,336,716
附息負債	<u>2,144,874</u>	<u>3,456,981</u>	<u>4,261,131</u>	<u>-</u>	<u>9,862,986</u>
	<u>\$ 18,481,590</u>	<u>\$ 3,456,981</u>	<u>\$ 4,261,131</u>	<u>\$ -</u>	<u>\$ 26,199,702</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超過 1 年 3 年以內	超過 3 年 5 年以內	5 年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464,112	\$ -	\$ -	\$ -	\$ 9,464,112
附息負債	<u>3,315,848</u>	<u>2,691,562</u>	<u>2,398,833</u>	<u>-</u>	<u>8,406,243</u>
	<u>\$ 12,779,960</u>	<u>\$ 2,691,562</u>	<u>\$ 2,398,833</u>	<u>\$ -</u>	<u>\$ 17,870,355</u>

106 年 9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年	超過 1 年 3 年以內	超過 3 年 5 年以內	5 年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584,184	\$ -	\$ -	\$ -	\$ 8,584,184
附息負債	<u>8,365,848</u>	<u>726,929</u>	<u>251,494</u>	<u>-</u>	<u>9,344,271</u>
	<u>\$ 16,950,032</u>	<u>\$ 726,929</u>	<u>\$ 251,494</u>	<u>\$ -</u>	<u>\$ 17,928,455</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三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京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京宏公司）	關聯企業（註）
MegaChips Corporation（MegaChips）	主要管理階層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欣銓公司）	本公司為其主要管理階層
凱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凱鈺公司）	其他關係人
鈺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鈺創公司）	其他關係人
旺宏教育基金會（旺宏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註：京宏公司股東會於 106 年 5 月 26 日決議解散清算並選任清算人，合併公司對其喪失重大影響力。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主要管理階層				
	MegaChips	\$3,735,632	\$3,464,769	\$7,268,175	\$6,075,619
	其他關係人	572	270	604	683
	關聯企業	-	-	-	41
		<u>\$3,736,204</u>	<u>\$3,465,039</u>	<u>\$7,268,779</u>	<u>\$6,076,343</u>

合併公司售予關係人之產品係為該關係人特製之產品，故售價無法與其他客戶比較。關係人交易條件大部分為月結 30～60 天，與一般客戶相近。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主要管理階層				
MegaChips	<u>\$ 3,584,412</u>	<u>\$ 1,599,192</u>	<u>\$ 8,357,445</u>	<u>\$ 4,137,289</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之原料，係為製程所需，付款條件為驗收後月結 3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主要管理階層			
淨額	MegaChips	\$ 2,235,156	\$ 732,888	\$ 2,120,721
	其他關係人	179	-	-
		<u>\$ 2,235,335</u>	<u>\$ 732,888</u>	<u>\$ 2,120,72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主要管理階層			
	MegaChips	\$ 9,163,020	\$ 3,339,853	\$ 3,668,300
	本公司為其主要管理階層	74,130	74,286	69,659
		<u>\$ 9,237,150</u>	<u>\$ 3,414,139</u>	<u>\$ 3,737,959</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旺宏基金會	\$ -	\$ -	\$ 4,930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製造費用	本公司為其主要 管理階層 欣銓公司	\$ 70,172	\$ 65,903	\$ 197,796	\$ 183,166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旺宏基金會	\$ 5,342	\$ 2,750	\$ 16,026	\$ 8,250
	其 他	-	-	440	-
	關聯企業	-	-	-	1
		<u>\$ 5,342</u>	<u>\$ 2,750</u>	<u>\$ 16,466</u>	<u>\$ 8,251</u>
軟體模具使用等收入	關聯企業 京宏公司	\$ -	\$ -	\$ -	\$ 330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 京宏公司	\$ -	\$ -	\$ -	\$ 963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有關製造費用之交易價格係依市場機制而由雙方議定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75 天。

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予關聯企業，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收入項下，其中出租辦公室係依其使用面積按月收取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與上述關係人訂有模具使用與軟體授權合約，其相關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七)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94,980	\$ 145,512	\$ 495,997	\$ 260,901
退職後福利	2,293	2,849	6,880	8,551
股份基礎給付	2,306	7,170	7,686	23,21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36	129	(127)	62
	<u>\$ 199,615</u>	<u>\$ 155,660</u>	<u>\$ 510,436</u>	<u>\$ 292,733</u>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天然氣買賣契約擔保、土地租賃契約擔保：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1,704,970	\$ 10,244,901	\$ 10,581,438
應收帳款	-	-	1,192,172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665	134,231	134,231
	<u>\$ 11,862,635</u>	<u>\$ 10,379,132</u>	<u>\$ 11,907,841</u>

三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214,085 仟元、405,485 仟元及 117,377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092,676</u>	<u>\$ 655,993</u>	<u>\$ 1,724,568</u>

(三) 合併公司自 99 年 1 月起陸續與 IBM 公司簽訂以三年為一期之協議，合作開發高密度相變化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由雙方共同負擔相關之技術開發費，第三次合作開發協議期間為 105 年 1 月至 108 年 1 月止。

(四)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分別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和南加州聯邦地方法院對 Toshiba Corporation 及其關係企業控訴其產品侵害本公司美國專利。Toshiba Corporation 嗣向美國專利審理暨訴願委員會舉發前揭專利中之 6788602 及 8035417 號專利無效；另於 106 年 10 月在台灣對本公司提出侵害其台灣專利訴訟；又於同年 11 月向日本特許廳提請判定本公司侵害其特定日本專利。本公司亦於 107 年 4 月向台灣智慧財產法院起訴 Toshiba Corporation 及其關係企業專利侵權。關於前揭案件，雙方已於本（107）年 10 月份和解並公告。（請

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05st01>)。

三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
 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107 年 9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27,877,778		0.2692	\$	7,504,698		
美 元		133,250		30.53		4,067,456		
						<u>\$ 11,572,15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33,455,288		0.2692	\$	9,006,164		
美 元		63,865		30.53		1,949,479		
						<u>\$ 10,955,64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14,757,728		0.2642	\$	3,898,992		
美 元		188,955		29.76		5,623,301		
						<u>\$ 9,522,293</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13,423,969		0.2642	\$	3,546,613		
美 元		69,526		29.76		2,069,094		
						<u>\$ 5,615,707</u>		

106 年 9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18,789,509		0.2691		\$ 5,056,257
美 元		121,849		30.26		<u>3,687,151</u>
						<u>\$ 8,743,40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14,571,594		0.2691		\$ 3,921,216
美 元		43,429		30.26		<u>1,314,162</u>
						<u>\$ 5,235,378</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100,644 仟元、7,130 仟元、206,147 仟元及 (93,09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四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四一、部門資訊

依據產品的種類與業務性質視為個別營運部門，以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並考量產品性質與研製過程類似，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記憶體產品及晶圓代工

IC 設計

上述應報導部門其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記憶體產品及晶圓								
代工	\$ 10,026,556	\$ 10,466,230	\$ 27,963,734	\$ 23,628,808	\$ 1,762,285	\$ 2,103,609	\$ 5,892,908	\$ 3,105,086
IC 設計	3,694	1,052	7,973	11,436	628	(5,474)	2,545	(8,072)
合 計	<u>\$ 10,030,250</u>	<u>\$ 10,467,282</u>	<u>\$ 27,971,707</u>	<u>\$ 23,640,244</u>	<u>1,762,913</u>	<u>2,098,135</u>	<u>5,895,453</u>	<u>3,097,014</u>
其他收入					92,793	70,905	163,088	129,555
其他利益及損失					95,473	9,531	195,676	(108,055)
財務成本					(33,103)	(50,578)	(107,669)	(164,406)
稅前淨利	<u>\$ 1,918,076</u>	<u>\$ 2,127,993</u>	<u>\$ 6,146,548</u>	<u>\$ 2,954,108</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部門資產</u>			
記憶體產品及晶圓代工	\$ 55,523,016	\$ 43,016,576	\$ 40,182,266
IC 設計	<u>11,867</u>	<u>11,155</u>	<u>12,836</u>
部門資產總額	55,534,883	43,027,731	40,195,102
未分攤之資產	<u>1,372,193</u>	<u>1,166,168</u>	<u>1,165,439</u>
合併資產總額	<u>\$ 56,907,076</u>	<u>\$ 44,193,899</u>	<u>\$ 41,360,541</u>
 <u>部門負債</u>			
記憶體產品及晶圓代工	\$ 18,139,836	\$ 11,495,026	\$ 10,452,776
IC 設計	<u>3,861</u>	<u>2,093</u>	<u>2,106</u>
部門負債總額	18,143,697	11,497,119	10,454,882
未分攤之負債	<u>9,682,001</u>	<u>8,040,433</u>	<u>9,201,203</u>
合併負債總額	<u>\$ 27,825,698</u>	<u>\$ 19,537,552</u>	<u>\$ 19,656,085</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以及
2. 除借款、其他金融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受 限 制 情 形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公司	<u>股 票</u>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951,871	\$ 1,312,243	7.33	\$ 1,312,243	無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671,877	298,500	3.06	298,500	無
	Aetas Technology Inc.		”	145,850	-	0.29	-	無
	智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426	-	0.14	-	無
	鑫測股份有限公司		”	4,538,333	-	14.64	-	無
MXBVI 公司	<u>股 票</u> 碩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8,319	64,211	0.17	64,211	無
	Tower Semiconductor Ltd.		”	584,893	388,500	0.58	388,500	無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Cayman)		”	490,000	15,854	2.52	15,854	無
	Global Strategic Investment Fund (Samoa)		”	1,739,783	22,306	4.90	22,306	無
惠盈公司	<u>股 票</u>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56,619	49,796	0.11	49,796	無
	瑞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65,690	27,743	10.14	27,743	無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MegaChips	本公司一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銷貨	\$ 7,268,175	26%	月結 30 天	詳附註 36	詳附註 36	\$ 2,235,156	35%	—
	MX 香港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銷貨	4,225,620	15%	月結 45 天	詳附註 36	詳附註 36	475,763	7%	—
	MX 美國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80,789	4%	Net 60 天	詳附註 36	詳附註 36	168,954	3%	—
	MegaChips	本公司一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進貨	8,357,445	60%	驗收後月結30天	詳附註 36	詳附註 36	9,163,020	75%	—
MX 香港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進貨	USD 142,123 仟元	100%	月結 45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USD 15,588 仟元	100%	—
MX 美國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USD 36,230 仟元	100%	Net 6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USD 5,535 仟元	100%	—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 列 備 抵 損 失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本公司	MegaChips	本公司一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 2,235,156	6.53 次	\$ -	—	JPY 7,052,161 仟元	\$ -
	MX 香港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475,763	7.20 次	-	—	USD 9,096 仟元	-
	MX 美國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68,954	7.45 次	-	—	USD 3,620 仟元	-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本公司	MX 香港公司	1	銷 貨	\$ 4,225,620	註 2	1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75,763		1%
	MX 歐洲公司	1	營業費用	110,964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3,547		-
	MX 美國公司	1	銷 貨	1,080,789	註 2	4%
			營業費用	176,307		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68,954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7,669		-
	全宏公司	1	租金收入	326	註 3	-
	MX 亞洲公司	1	營業費用	72,642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4,339		-
MX 香港公司	MX 蘇州公司	3	營業費用	193,276		1%

註 1：(1)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係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

(3)係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 2：銷售價格係參考最終客戶之產品售價議定之。

註 3：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係依其使用面積按月收取租金收入。

註 4：與關係人交易授信期間大部分為月結 30 天至 60 天，與一般客戶相近。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MX 美國公司	美 國	市場行銷	\$ 2,640	\$ 2,640	100,000	100.00	\$ 137,207	\$ 37,400	\$ 37,400	子公司
	MXBVI 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7,348,057	7,348,057	212,048,000	100.00	1,986,756	91,103	91,103	子公司
	惠盈公司	台 北 市	一般投資	500,000	500,000	-	100.00	60,582	8,341	6,422	子公司
	潤宏公司	台 北 市	一般投資	984,432	984,432	-	100.00	13,891	(78)	(78)	子公司
	全宏公司	新 竹 市	行動付費控制 IC 及服務	755,287	755,287	69,627,323	90.43	7,238	(1,505)	(1,361)	子公司
	MXBVI 公司	美 國	IC 設 計	874,418	874,418	26,600,000	100.00	293,957	(2,602)	註	子公司
	MX 歐洲公司	比 利 時	售後服務	2,106	2,106	999	100.00	117,178	6,503	註	子公司
	MX 新加坡公司	新 加 坡	售後服務	3,291	3,291	174,000	100.00	19,079	781	註	子公司
	MX 香港公司	香 港	市場行銷	378,427	378,427	89,700,000	100.00	757,525	77,320	註	子公司
	MX 亞洲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	26,325	26,325	700,000	100.00	62,383	3,418	註	子公司
潤宏公司	全宏公司	新 竹 市	行動付費控制 IC 及服務	40,318	40,318	3,393,200	4.41	353	(1,505)	註	子公司
全宏公司	全宏薩摩亞公司	薩 摩 亞	投資控股	35,979	35,979	1,170,000	100.00	1,050	1	註	子公司
全宏薩摩亞公司	全宏香港公司	香 港	投資控股	23,880	23,880	6,152,000	100.00	447	-	註	子公司

註：依規定得免填列。

旺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股 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MX 蘇州公司	集成電路系統軟件 之研發	\$ 296,160	MX 香港公司 （註 2）	\$ 296,160	\$ -	\$ -	\$ 296,160	\$ 13,272	100%	\$ 13,272	\$ 368,60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96,160	\$296,160	註 3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自結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2：本公司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 3：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